

# 2023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 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公开文档

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张骅

财务负责人：曹颖

编制人：王艳林

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 公开文档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承担建立运行青年创新创业基金；实施青年创业导师结对计划、青年创业孵化计划、青年电商创业培育、青年就业创业见习计划等服务青年创业就业项目；承担青年创业就业大数据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行。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就业服务部、创业孵化部、金融扶持部。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为“青创中心”）在自治区团委书记班子的坚强领导下，在机关各部室、中心的协同下，全力以赴完成自治区团委交办的工作任务，高质量创新性推动青年群体创业就业工作，积极发挥创业就业基金会功能功效，以青年企业家协会为载体团结、服务、引领全区青年企业家，在助力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上贡献青春力量。

1、党建引领、聚焦“三提”，抓铁有痕高质量完成政治任务。青创中心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读《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论党的青年工作》《习近平关于内蒙古工作论述摘编》等重要文献，在工作中结合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 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做到知行合一、学做相长，全年召开专题学习会 48 次，党支部负责人按要求讲党课 4 次，组织观看党风廉政纪录片 4 次。

青创中心党支部在机关党委的指导下，按照“提标、提速、提效”工作要求，凝练工作模式，形成青创品牌树和“三提两带两示范”工作模式，“两带”指的是以青创中心党支部活动阵地为桥头堡，以共建形式带动全区银行团系统，青年企业家团系统、兄弟单位团系统共同学习共同前进，单位老党员和新入职、聘用的年轻同志“结对带动”，手把手教、心贴心带，形成良好的工作氛围和传帮带的工作机制，在积极向上的氛围中，培养一名同志成为预备党员；“两示范”指青创中心率先垂范在对接战线和管理范围内形成党建带动的示范效应，全体党员在工作人员中形成示范榜样。青创中心的党建模式在直属机关工委调研过程中受到翟慧军巡视员的高度认可和评价。

青创中心对于书记班子交办的政治任务不打折扣的认真完成，在组织筹备团代会工作中，中心全员参与，在会务组组长曹洁的领导下，承担会务组第二组、第三组的所有工作，负责大会期间 3 个主会场、16 个分团会场安排、布置，会议信息发

布、会场秩序维护、重要环节组织演练等工作，中心负责的所有工作做到零失误，保障大会顺利召开。

在推动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工作中，青创中心承担第六指导组的工作，负责呼和浩特和包头市的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指导工作，先后 8 次深入两地调研指导，做到所有旗县区全覆盖，指导工作以来，和两地团市委同志紧密合作克服人口基数大、团组织数量多、管理难度大等问题，确保两地工作扎实推进，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舆情零发生。

2、订立规律、明确方向，规范程序提升单位工作效率。以群团组织办实事和团中央及自治区党委考核为依据，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围绕“青年创业典型培育”行动、“青耘北疆”直播助农行动、“创业要素支撑”行动、“创青春”大赛行动、“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青年企业家助力行动形成品牌树。在具体工作中，细化分解任务，实行项目制，设立项目长，明确责任，全面提升工作效率。

青创中心坚持“制度管人管事”原则，大力推进制度建设，实现了在更高水平上推进工作的规范化执行。全年对各项制度机制边用边改、逐步优化完善，汇编成《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规章制度手册》，组织召开主任办公会近 20 次，处理往来文件近 200 份。出台的规章制度主要包括《主任办公会议议事制度》《请销假制度》《人员岗位工作安排》《聘用人员加班费管理办法》《临时用工人员工资标准实施方案》《公文处理管理办法》《印章及证照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

3、谋划创新，浓郁氛围，创业工作初显成效。为推进青年就业信息与岗位的有效匹配，全面梳理推送青年创业就业需求政策，面向全区 12 个盟市创业就业青年、

各高校大学生无偿捐赠“创业就业政策导航手册”3000余本，面向全区创业青年、青年企业家、小微企业发放“共青团助力小微企业政策汇编”2000余册。

组织开展入孵企业负责人恳谈会，了解入孵企业的发展需求并根据企业的建议，优化“北疆青创”孵化器办公环境。2023年6家青年创业企业入驻孵化器，按照“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原则开展入孵管理，围绕入孵企业需要，开展行之有效的服务工作，其中入孵企业北京恒都（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挂牌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内蒙古财经大学法学院，大学生实训基地；内蒙古灵晶科技有限公司打通和欧洲、阿拉伯国家外贸渠道，全年营业额突破60万美元、7万欧元合计人民币约500余万；内蒙古梦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完成救助500余名大病患者，发放救助金1346万元。

组建全区创业人员导师库，聘请任发政院士等高端人才成为全区青年创业者导师，为创业青年把脉问诊、答疑解惑。同时邀请导师走进大学，开展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北疆青创故事汇”高校宣讲系列活动，走进内蒙古财经大学等全区10所高校，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吸引4万余名大学生参加；在内蒙古大学等高校举办6场“榜样说——‘扬帆计划’大学生实习故事分享会暨‘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宣讲活动”，现场近3000余名学生参与，线上近1.5万人次学生参与。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为今后做好职业规划，树立人生航标指明方向。

进一步扩大青年创新创业赛道，围绕“农牧业现代化”“低碳零碳科技”“数字经济”“旅游文创”“生态环保”“退役军人双创”“社会企业和社会组织”等领域举办第九届“创青春”赛事活动，全区募集500余个项目，获奖项目5项落地转化，并组织筹备启动第十届“创青春”赛事活动。



4、深挖资源，延展触角，多措并举着力解决就业难题。2023年6月，青创中心举办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低收入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走进高校系列活动，为低收入家庭大学生发放团员青年助力卡；对就业政策集中梳理，将近三年国家、自治区相关政策汇编成册按时按点送达各盟市旗县区和高校，为助力全区高校大学生、广大创业青年提供政策引导；组织面向待就业青年群体线上政策宣讲，邀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相关负责同志，就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惠民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工作开展以来为全区1000名低收入家庭大学生发放团员青年助力卡3000张；待就业青年专场线上政策宣讲活动累计吸引2.36万人次观看。

青创中心面向大学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精选优质岗位，立足青年实际就业需求，生动化、立体化、分众化展现招聘岗位信息，开展“北疆青就业”、全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暖冬行动”“团团青就业”“就业扬帆 政策护航”等主题的直播带岗活动20余场，提供了近1.6万个岗位。

进一步集中帮扶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等劳动者就业创业，全区各级团组织共组织线上线下招聘活动282次，提供就业岗位近13.8万个，28.59万人次参加招聘活动，成功帮助18180名青年就业；同时组织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82次，共3395名青年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共计发放宣传资料10.29万份，发布相关宣传信息615篇，通过“点对点”的“送岗”活动，助力更多就业困难群体人员实现就业。

按照“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工作指引，以“多元募集、量质并重”为原则，在全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民营企业全面展开优质实习岗位募集工作。自主建设内蒙古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线上平台，实现线上报名、线上审核、

线上录用，为大学生提供一站式服务。“扬帆计划”2023年募集超过3.5万个岗位，平台注册用户近4万个其中，政务实习岗位1.3万余个，企业、金融岗位超过2万个，全区有1.6万余名学生在各级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开展暑期实习，切实为解决党政部门用人需求与大学生就业实际需求搭建平台载体。先后举办25场“职场体验”活动，共有8036名大学生参与。

5、团银联动，金融助力，青创易贷化解创业资金难问题。与自治区各银行的直接联系从无到有，现已与全区23家银行建立联系，与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内蒙古银行、金谷农商行等金融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4月6日，“围绕五大任务建设模范自治区”开展团银合作助力青年创业就业座谈会；6月16日，联合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举办银企对接会，搭建银企对接平台；11月1日，联合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内蒙古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及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等18家银行团委负责同志召开2023年自治区团银企工作对接会；11月15日，联合内蒙古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青年企业家代表以及内蒙古银行相关负责同志召开2023年自治区团银企金融专项联席会；11月16日，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内蒙古自治区慈善总会向内蒙古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捐赠创业就业扶持资金10万元整。

同多加金融机构创新探索合作形式，针对各企业规模、经营范围、担保能力等具体情况，推动各金融机构为企业家们提供分层化、专业化、精准化的“一对一”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推动“青创易贷”共青团服务青年创业专属金融产品落地，2023年累计发放普惠金融信贷资金3950.7万元。通过团银合作工作机制，内蒙古自治区团委、内蒙古银行、内蒙古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共同签署了50亿元的金融授信协议，

从提升信贷服务质效、定制专项金融服务方案、共同建设金融网点“青企协之家”等五个方面全方位提供金融服务。

11-12月，联合多所金融、法律、反诈部门分别在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内蒙古医科大学及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共同开展“稳就业防风险 赢未来”——金融法律反诈知识进校园活动，5个专场共计2000余名高校师生参与，通过开展金融法律反诈等相关知识宣讲，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金钱观、消费观和价值观。

#### 6、规范企协、苦练内功，脱钩不托管、形神均不散

指导内蒙古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召开第十二届会长办公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蒙古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十二届会员增补建议名单》《内蒙古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轮值制度》等，通过建章立制确定青年企业家协会以服务全区青年企业家，引领青年企业家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全身心投入两件大事的发展方向。

创新性推进内蒙古青企协会员成为“协商民主青少年观察员”工作，组织青企协会员以“协商民主青少年观察员”身份参与内蒙古自治区政协“关于大数据赋能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案办理协商。

将思想引领纳入工作日常，组织会员开展“思想的力量——千场宣讲进青年”活动。引导青年企业家用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开拓创新的强大动力，充分激发广大青年企业家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挺膺担当。

先后组织协会会员参加中国青年企业家助推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暨投资广西峰会、自治区研究室青年企业家经济形势座谈交流会、“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助力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推动首府经济高质量发展交流”座谈会、中国青年企业家促进吉林振兴发展大会、中国青年企业家东莞行等活动，组织会员前往北京、陕西等省份调研并于兄弟省份青年企业家协会成员交流。

牵头组织“税·法”宣讲助企业—内蒙古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赋能行动，“青”春舞动、“企”头并进”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与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对接会，并主动出击和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北京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等单位对接，签订战略发展协议。

汇聚全国省（市、区）青年企业家力量，组织开展青年企业家助力自治区高质量发展大会，邀请全国 14 个省市青年企业家出席大会，现场举行助力青年企业家发展签约仪式，为青年企业家签署金融授信协议，自治区副主席包献华出席大会并讲话。

7、京蒙协作、引育人才，真抓实干推动乡村振兴走深走实。2023 年在全区 12 个盟市开展“京蒙协作”青年创业就业技能提升培训班 24 期，在杭州市举办 2023 年“青耘中国”内蒙古直播助农人才培育示范培训班及内蒙古青年创新创业人才训练营暨“兴安青年推荐官”电商人才培训班，培训创业青年、高校毕业生及投身乡村产业发展青年代表 1400 余人，为乡村振兴积累了青年人才力量。

在京开展“京蒙协作，精准帮扶”青年人才交流会，北京市 40 余所高校团委负责同志，两地青年企业家代表，创业青年代表，有意来蒙工作的青年学生 200 余人参

加大会，会上发布人才引进培育的一揽子工程“青骏计划”，内蒙古电视台、内蒙古日报等媒体报道，社会反响热烈。

同时在全省（市、区）团组织率先注册助农品牌“青云北疆”，面向全区培育 1000 名青年主播投入直播助农活动，带领全区各集团组织开展 960 余场直播助农活动，销售农畜产品 4000 余万元。

下一步，青创中心将坚决按照自治区团委的工作要求，严守政治纪律，按照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原则开展工作，全身心投入全区青年创业就业工作中，做到年度有方向，月份有重点，周周有落实。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29.6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6.76 万元，增长 100.75%，变动原因：  
1. 2023 年有新考入人员，人员经费增加；2. 基本户京蒙协作资金项目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43 万元，增长 37.43%。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29.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10.6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14.50 万元，增长 16.45%，变动原因：主要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预算增加及新考入人员经费增加。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 219.0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65.93万元,增长 312.37%,变动原因:基本户京蒙协作资金项目增加。

##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029.67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55.89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325.70万元,增长 61.43%,变动原因:新考入人员经费增加、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预算增加及基本户京蒙协作资金支出的增加。

2.结余分配 0.0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73.78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内蒙古农牧业现代青年创新创业培训项目与 2022 年京蒙协作资金结转金额。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5.27万元,减少 20.67%,变动原因:2023 年基本户京蒙协作资金支出的增加导致年末结转结余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10.62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10万元,占 64.1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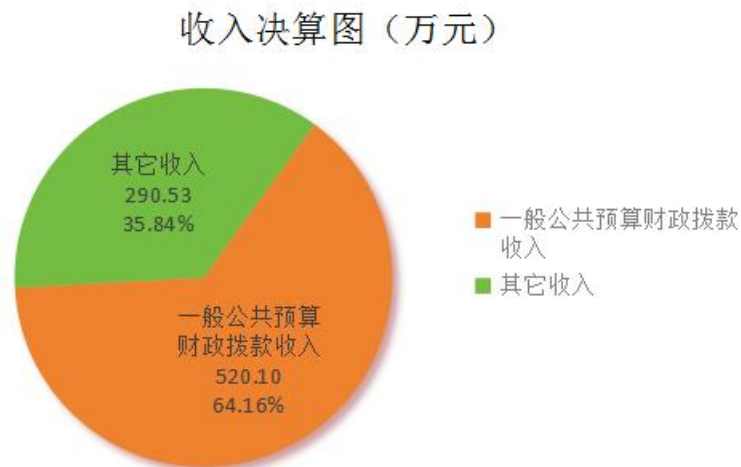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其他收入290.53万元，占35.84%。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855.89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93.30万元，占22.58%；

本年项目支出662.59万元，占7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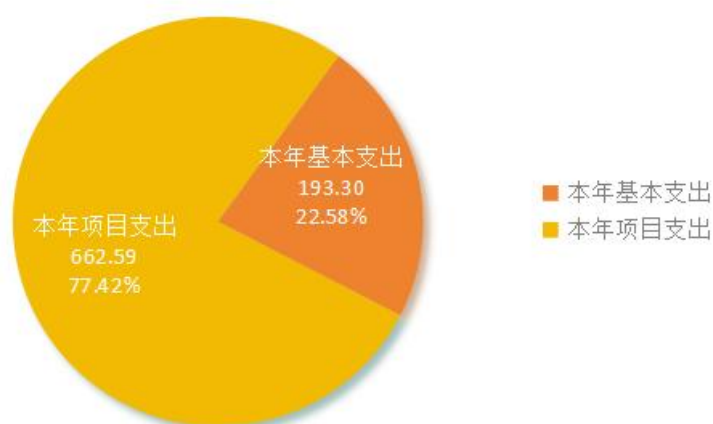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图 2.支出决算图

支出决算图（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20.8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96 万元，增长 1.55%，变动原因：2023 年新考入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42 万元，增长 25.07%，变动原因：新考入人员经费增加、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预算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20.87 万元。与年初预算 512.9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5%。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483.2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8.34万元。其中：

1. 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47.87万元，支出决算15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年新考入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年初预算327万元，支出决算327.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差异为上年结转结余于2023年支付。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18.9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  
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60万元，支出决算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已全部支出，与决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1.55万元，支出决算1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已全部支出，与决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78 万元，支出决算 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已全部支出，与决算数无差异。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7.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75 万元，支出决算 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已全部支出，与决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17 万元，支出决算 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已全部支出，与决算数无差异。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0.8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0.3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1.18 万元，支出决算 1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基本完成年初预算支出，剩余经费于年底退回财政。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93.2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 公用经费 7.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327.60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77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7.47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34万元，增长45.59%，变动原因：2023 年新考入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95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26.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1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6.82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其中，对“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 2023 年，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327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 326.82 万元，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的目标任务。为青年群体搭建了创业就业平台，构建了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体系。

####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分得 96.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27 万元，执行数为 32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在自治区团委书记班子的坚强领导下，在机关各  
部室、中心的协同下，全力以赴完成自治区团委交办的工作任务，高质量创新性推  
动青年群体创业就业工作，积极发挥创业就业基金会功能功效，以青年企业家协会  
为载体团结、服务、引领全区青年企业家，在助力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  
区两件大事上贡献青春力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  
成本控制指标有待进一步提高，需要根据青年人需求现状，调整工作方式方法，进  
一步激发青年群体的创业热情。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坚决按照自治区团委的工作要  
求，严守政治纪律，按照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原则开展工作，全身心投入全区青年  
创业就业工作中，做到年度有方向，月份有重点，周周有落实。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00	327.00	326.82	10	99.94	9.99
	其中： 财政拨 款	0.00	273.00	272.82	——	99.93	——
	上年结 转资金	0.00	54.00	54.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培育和凝聚青年创新创业人才,提升青年创业能力,完善青年创业服务载体建设,为青年创业就业提供有利条件,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开展培训服务项目在于提升青年群体的就业技能;开展多种招聘活动、网络公开课在于为青年群体提供就业岗位;开展孵化器运营及科技创新服务项目在于引进培育优秀项目,为区内各级孵化器提供服务。					2023年,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预算金额327万元,预算执行金额326.82万元,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的目标任务。为青年群体搭建了创业就业平台,构建了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扬帆计划和北疆青创故事汇等活动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6	场	5	5	
			青松北疆和创青春赛事等活动	正向	大于等于	2	2	场	4	4	
			举办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等培训班	正向	大于等于	4	2	场	2	1	
			青年企业家战线和团银合作和孵化器建设活动	正向	大于等于	2	5	场	4	4	
		质量指标	扬帆计划和北疆青创故事汇等活动参与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5	5	



	青松北疆和创青春赛事等活动参与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4	4	
	举办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等培训班出勤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2	2	
	青年企业家战线和团银合作和孵化器建设活动参与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4	4	
时效指标	扬帆计划和北疆青创故事汇等活动覆盖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年	2	2	
	青松北疆和创青春赛事等活动覆盖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年	3	3	
	举办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等培训班计划按期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2	2	
	青年企业家战线和团银合作	正向	大于等于	1	1	年	3	3	

		和孵化器建设活动覆盖时间							
成本指标		扬帆计划和北疆青创故事汇等活动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6.05	5.42	万元	2	2
		青松北疆和创青春赛事等活动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6.76	56.75	万元	3	3
		举办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等培训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9.75	18	万元	2	0
		青年企业家战线和团银合作和孵化器建设活动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0	29.6	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社会影响力	定性		持续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激发青年创业动力	定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业青年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96.99	
----	-----	-------	--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青年创新创业就业服务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6.99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艳林      联系电话：0471-6930117

##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1。

